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委员会文件

齐鲁工大鲁科院党字〔2020〕13号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2020年党政工作要点》的通　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部门、单位: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2020年党政工作要点》已经学校（科学院）党委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委员会

2020年2月27日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
2020年党政工作要点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省委确定的“重点工作攻坚年”，也是校（院）推进科教深度融合的攻坚之年。校（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不断巩固扩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紧紧围绕“一个定位、四个示范”的目标要求，按照党委确定的“12345”的发展思路，持续推进“八大行动计划”落实落地落细，继续坚持向融合改革要动力，向服务管理要效益，向体制机制要活力，向纪律规矩要廉洁，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力推进重点工作攻坚，聚力推动校（院）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确保“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为“十四五”开局起步和校（院）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一）建立疫情防控工作体系。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健全工作体系。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及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切实扛起工作责任。坚持“零报告、日报告”制度，精准摸排师生健康状况，建立管理台账。

研究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细化防控措施，严格校园人员车辆出入管理，加强校内巡查及消毒防疫工作。

（二）疫情防控和业务发展两手抓。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尽快推动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加强与师生的沟通交流，杜绝学生提前返校、开展实习实训。积极开展网上教学，运用线上资源和现代化信息技术，做好学生在家的课程学习指导，教育引导学生遵守法律法规，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建立科研网上工作平台，及时做好各类项目申报工作，保障承担的国家和省重大任务正常进行。

（三）做好开学后各项防控工作。按照上级统一安排，合理确定开学时间，制定返校工作方案，把好师生返校入口关，坚决杜绝带病入校。加强开学后师生健康状况检测，严格控制校内人员聚集活动，加强防控设施条件建设，提前储备防控必需物资，全面做好校园环境清洁卫生，切实加强饮食安全管理，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地见实效。

二、全面落实一流党建思想政治工作行动计划，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着力打造“高校党建工作示范”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抓好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定学习计划，开展专题研讨。加强党员干部和广大学生的学习培训，组织开展学习宣讲、知识竞赛等活动，丰富学习形式，提高学习实效，推动学习往心里走、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二）突出抓好党的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

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党委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和工作落实能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导权，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加强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有效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建立健全舆情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强化舆论宣传引导，维护校（院）政治稳定。

（三）强化党的思想建设。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进一步巩固扩大主题教育成果，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暨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年会，建立完善“大思政”工作格局。成立课程思政专家委员会，加强理论研究，进行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建设，不断完善课程思政工作体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践行“四有”好老师主题实践活动。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健全完善“三全育人”体制机制，深入推进“德智双学分制”改革。加强思政工作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专职辅导员和思政课专任教师。深化文明校园、文明单位建设，大力实施校园文化建设提升工程，继续开展校园文化品牌建设活动。加强对内对外宣传，提高社会知名度和社会美誉度。加强对统战工作的领导，强化思想引领，搭建党外知识分子成

长锻炼和服务社会平台，加强港澳台工作和侨务工作，发挥好欧美同学会的积极作用。

（四）强化干部队伍建设。严格执行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树立实践实干实绩用人导向，近距离了解考察干部，不断提高选人用人质量。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分批选派干部赴教育行政学院开展学习培训。开设“干部大讲堂”，为干部学习交流搭建平台。加大年轻干部选任力度，积极选送优秀年轻干部参加挂职锻炼，增强干部队伍活力。加强对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在“严管”中彰显“厚爱”。健全完善干部考核体系，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考核靠前的干部进行宣传表扬，对靠后的严肃约谈，考出压力、考出动力、考出正气。将“敢不敢扛事、愿不愿做事、能不能干事”作为识别干部、评判干部的重要标准，积极选树先进典型，旗帜鲜明地为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的干部撑腰鼓劲，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五）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积极推进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着力打造“六个过硬”的校（院）党委领导班子，培育“五个到位”党建工作标杆单位，创建“七个有力”样板党支部。落实按季度定期调度基层党建工作机制，进一步夯实基层党组织书记的党建工作责任，抓好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持续推进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积极开展“党建+”特色品牌创建，力争形成“一院一品”“一所一品”的党建工作格局。鼓励院所之间党建工作共联共建，推动与地方政府、企业、社区等开展共联共建。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做好在青年学术骨干和优秀大学生中

发展党员工作，充分发挥好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六）强化纪检监察工作。落实省属本科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纪检监察工作体系。建立监督联动机制，强化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督，联合开展约谈、专项检查等工作，将监督关口前移，形成监督检查合力。一体推进“三不”，严肃执纪问责，进一步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做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校（院）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体系，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创新教育方式，深入开展纪律教育，积极营造廉政文化氛围，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三、大力推进校（院）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争取成为“省重点建设大学”

（一）聚力体制机制创新，推进校（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完善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修订完善大学章程，编制论证“十四五”发展规划。增加制度供给，推动流程再造，继续做好制度文件废改立工作。规范机构编制管理，制定编制调整工作办法，提升编制资源使用效益。研究学院编制核定原则，明确编制与教学任务、科研任务等核算办法。加快放权强院改革步伐，制定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方案，梳理各项办学权力，建立相关配套制度，健全完善二级学院治理体系。

2.加快推进“四个示范”建设。按照《关于推进落实体制机制创新示范的意见》要求，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地实施。充分发挥工作专班的作用，加快研究制定

科教融合示范、产学研结合示范、高校党建工作示范的落实意见，明确“时间表”，制定“路线图”。

3.积极探索院所一体化改革。开展院所业务副职双向交流挂职工作，建立院所工作人员双向流动机制，加快院所实质性融合进度。遴选学科相近的教学单位和科研单位，开展院所一体化改革试点，统筹做好学科规划、专业设置、岗位管理、资源分配等工作，逐步建立健全符合科教融合实际的管理运行体制、人才培养体制、科学研究体制和考核分配体制，打造教学、科研双轮驱动的科教融合发展新平台。加快推进菏泽校区、菏泽分院一体化运行发展。

4.强力推动重点工作攻坚。贯彻落实省委确定的“重点工作攻坚年”的有关要求，制定校（院）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责任分工方案。党委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分析问题、提出对策，牵头攻坚1-2项重点工作。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部门单位确定年度重点攻坚工作，明确工作措施，抓好工作落实。

（二）聚力以本为本，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健全完善人才培养体系。紧紧围绕“德智体美劳”五大要素，优化人才培养顶层设计。按照“三位一体”标准，进一步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不断深化学分制改革，积极推进双专业和双学位教育，鼓励学生跨学科、跨专业学习，完善学业导师选聘、考核和奖励机制。制定全方位、立体化、覆盖本科教学主要环节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促进教学质量持续提高。继续加强学科竞赛工作，制定校（院）学科竞赛管理办法，争取承

办 2-3 项省级竞赛，力争“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积分排名进入国内高校前 100 名或省内高校前 5 名。积极发展成人教育，继续做好成人学历教育、自学考试、技能培训等工作。

2. 切实抓好专业和课程建设。进一步优化调整专业结构，改造升级传统专业，积极申报新工科专业，停招社会需求低的专业。大力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扶持优势专业（群）建设。加强课程建设，着力打造思政、人文、美育、体育四大课程平台，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力争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6 个以上、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15 门左右，建成专业核心课程（群）50 门。积极推动教学研究与改革，开展校级教研立项工作，力争获批省级教学研究项目 11 项。

3. 持续加强研究生教育。积极争取增加研究生招生计划，不断扩大研究生招生规模。加大招生宣传力度，提升优秀生源奖励，提高第一志愿报考人数及上线率。修订研究生培养方案，优化课程体系建设，深化科教融合培养模式改革。修订《导师与研究生双向选择实施办法》，规范双选流程。加强导师培训力度，提升导师指导水平。加强研究生学业管理，提高学位论文水平。

4. 全面提高生源质量。积极推进“专业类+专业”招生模式改革，科学组合相关专业，逐步实施大类招生。科学调整各省份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新增 3-5 个省份进行一本招生，进一步提升外省生源质量。继续加大优秀生源基地平台建设，新建 80 个左右优秀生源基地，制定《优秀生源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设立优秀新生及生源基地奖学金。突出二级学院招生工作主体

地位，逐步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点线面体协同发力的招生宣传格局。

（三）聚力博士单位申报和学科内涵建设，全面提升办学层次和学科实力

1.全力做好博士单位和博士点申报工作。成立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进各项筹备工作。围绕轻工技术与工程等8个学科，深入挖掘整合申报材料，遴选确定拟申报博士点学科。加强统筹协调，实行一点一策，组织专家论证研讨，高质量撰写申报材料，并广泛征求学科评议组专家的意见和建议。

2.加速推进一流学科建设，全力做好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成立学科建设委员会，统一学科建设规划，形成学科建设合力。加强学科梯队建设，实施“学科筑峰计划”，遴选2-3个重点建设学科，打造筑峰学科，冲击国家一流学科或学科评估A档；遴选5-8个强化建设学科，打造高原学科，冲击博士授权一级学科和山东省一流学科或学科评估B档；遴选6个左右ESI培育学科，使学科潜力值稳步提升，力争尽早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

（四）聚力我省发展战略，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1.主动对接我省重大需求。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支撑服务作用，努力在优势技术领域形成一批重大技术成果。继续参与推进山东省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在超级计算、光纤传感、智慧海洋、生物工程等优势技术领域承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建设任务。充分发挥高端智库作用，支撑全省科技决策与咨询，积极参与各级政府“十四五”规划制定。本着“服务校

友、服务学校、服务社会”的理念，推动校友工作与校（院）发展、社会服务的有机结合。加强《学报》《科学与管理》《山东科学》等期刊建设和支持力度，提升办刊水平，扩大学术知名度和影响力。

2.健全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围绕创新链部署资源配置链，按照前沿先导-重大关键技术-成果转化不同阶段的创新，探索采取不同类型的支持方式，健全科技计划支持体系。全面落实《一流科学研究水平行动计划》，实施基础研究专项、团队建设计划、重大成果培育计划、青年博士培育计划等具体措施，加快提升科研实力和水平。

3.着力抓好科研平台建设。按照国家三类科技创新基地布局，梳理校（院）各级研发平台，结合学科领域特点，整合优势资源，凝练方向，理顺机制，科学布局创新平台建设。积极争取建设大科学装置和大科学工程，支持省级平台向国家级平台跃升。力争获批“济南智能信息技术山东省实验室”“山东省智慧海洋传感与信息技术创新中心”“山东省超级计算与人工智能创新创业共同体”等科研创新平台，完成超算通用平台建设。

4.积极争取创新资源，培育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力争科研总经费超过9亿元；获批国家级项目120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项；获批国家级科技奖励1项，省部级科技奖励12项；发表高质量论文1100篇；授权发明专利400项，申请国际专利50项，切实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

5.加快推进人文社科发展。全面落实《关于促进人文社科发展的实施意见》，启动人文社科平台建设计划、人才团队支持

计划，办好社科讲坛，夯实发展基础。加强重点项目、省级奖励申报组织，做好“十四五”省级人文社科创新平台申报工作。争取国家级项目 4 项、省部级项目 50 项；获省级奖励 3 项；发表高质量社科论文 65 篇；科研经费 2000 万元；获省级科研创新平台 2 个。

（五）聚力人才引进和培育，全面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1. 持续推进“3151”人才引进计划。积极参加“山东一名校人才直通车”等校园招聘活动，举办“贤聚齐鲁”等各类引才活动，计划全年引进各类人才 200 人。坚持“学科+团队+人才”配置模式，按需设置，提高质量。加大高层次人才和优秀博士引进力度，提高海外人才比例。制定《柔性人才引进和支持办法》，建立健全柔性引才机制。

2. 加大人才培育力度。进一步优化人才成长环境，为各类人才构建清晰的成长路径。制定《青年创新团队管理办法》，加大对青年创新团队的培养支持力度。准确把握各类人才政策，积极做好各类人才工程申报工作。完善人才考核评价体系，制定《高层次人才管理考核办法》，修订《博士后管理办法》，激励人才多出成果，出好成果。

3. 加强师资队伍管理。进一步完善岗位分类管理，建立重师德、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的分类体系，进一步完善单位业绩考核和个人考核办法，形成聘用、考核、分配的闭环管理体系。落实《绩效工资分配办法》，以考核结果为依据，奖优罚劣，充分发挥好绩效工资的导向作用。加强人事人才信息化建设，建设“教师参与、用人单位审核、学校使用”的信息使用

和共享平台。

（六）聚力科技成果转化，全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1.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加强顶层设计，成立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校（院）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建立数据共享和重大事项会商制度，整合创业学院、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中试基地、山科控股融入“苗圃-孵化-加速-产业化”全链条服务体系。进一步扩大校（院）地产学研协同创新基金实施规模，构建概念验证种子基金、中试定型专项基金、成果转化基金等科技金融全链资本体系。积极探索科技成果所有权混合所有制改革和科技成果处置全面放权改革。

2.提升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水平。整合校（院）内外资源设立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制定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培养知识产权运营人才，提供知识产权全链条、一站式服务，实现科技成果价值最大化。充分发挥山东高校科研院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作用，拓展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范围，打造品牌优势。多措并举推动教学单位科技成果转化，力争专利转化收益增长100%，设立学科性科技成果转化企业5家以上。

3.加强山科控股监管考核。坚持“放管服”原则，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释放企业活力，引导山科控股快速高质量发展。制定山科控股三年发展战略和绩效考核目标，开展年度绩效考核。力争实现权属企业整体规模增长30%，2家企业启动上市流程，制定上市方案，完成拟上市企业整合。科技成果作价入股企业10家，合作共建科技合作平台2个。完成

山科院众创空间建设和山科设计院集团设立。

4.推动新型研发机构等平台载体建设。按照山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布局，积极与地方政府、大学、大院、大企业联合共建创新创业共同体、产业研究院、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等，探索实体化运作模式。整合相关资源，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大学科技园区。

（七）聚力开放办学，全面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

1.提升中外合作办学质量。加快国际研究生学院建设，力争国际研究生院博士生达到40人。扩大留学生招生规模，力争留学生人数突破100人。加大外籍专家及教师聘请力度，力争年度引进人数超过300人次。扎实做好中德、中西合作办学项目，加大对基辅学院和光电工程国际化学院的支持力度，提高规范化办学实力和水平。

2.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召开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会议，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发展规划。积极构建国际交流合作网络，每个院所建立3-5个长期稳定的合作单位。积极推进一流国际化办学水平行动计划，支持一批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加快国际联合实验室建设步伐，制定《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办法》。积极推进欧洲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做好中乌创新技术研究院建设规划，加快推进法人单位注册、章程签署等前期工作，加快启动研究院业务工作。

四、加强运行保障建设，不断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

（一）加快推进重点基建项目。力争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5月底竣工，电气学院项目8月底竣工，彩石校区改

造项目秋季开学前完成。完成彩石校区 2 万平米建设规划和长清校区 23 万平米功能性提升规划编制。全力推进青岛海洋产学研示范基地建设，制定规划需求、办学和科研建设需求，确定选址的四至边界，签订建设期协议，力争上半年完成园区规划编制，下半年正式开工建设。

（二）提高网络信息化建设水平。持续升级信息化基础环境，加强智慧教室建设，推进实施多媒体教室改造一期工程。统一原工大、原科学院网络服务，推进校（院）各类数据资源有机整合与交换共享。加强一网通建设，全面实现“六个一”，即数据一个库、上网一个号、消息一通道、校园一张卡、信息一张表，服务一网通，提升信息化服务能力。

（三）加强资金资产资源管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财源保障能力。加强经费管理及绩效评价，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建立校（院）一体核算服务体系。以制定并实施《节约型校（院）建设方案》为抓手，强化各类投入的绩效考核，提高投入产出效益。做好基建修缮工程管理审计和专项审计工作，加强内部控制，落实跟踪审计工作。推进资产绩效评价与全周期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全周期闭环体系。继续加大图书资源建设力度，进一步完善机构知识库，实现信息资源校院共享。贯彻落实全民阅读行动计划,继续推进“书香校园”建设。进一步规范档案收集整理，推进档案管理现代化建设。

（四）做好后勤服务和安全保障工作。积极推进后勤社会化改革，实现后勤保障一体化。完善校园环境整体规划，全面

提升长清、彩石、历城、千佛山校区整体环境。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做好传染病防控，为师生提供基础医疗保障。整合升级现有安防系统，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体系，实现安全管理全覆盖。做好各类重大活动和重要时间节点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发挥校区管委会综合管理和协调服务等职能，切实做好彩石、历城、千佛山校区各项工作，全面提升校区管理服务水平。

（五）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思想，进一步完善教代会、信访等制度，畅通师生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反映问题建议的沟通渠道，真心实意为师生解难事办实事做好事。加强离退休工作，落实“两项待遇”，发挥“三个优势”，拓宽“文化养老”平台。加强工会、妇委会建设，落实好职工福利待遇，做好困难职工走访和帮扶工作，创造文明和谐健康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积极落实上级有关政策，稳步提高教职工福利待遇，不断增强广大教职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附件:《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2020年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责任分工方案

附件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2020年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责任分工方案

（共75项）

一、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共9项）

（一）建立疫情防控工作体系

1.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健全工作体系。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及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切实扛起工作责任。

责任领导：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责任部门：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坚持“零报告、日报告”制度，精准摸排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建立管理台账。研究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细化防控措施，严格校园人员车辆出入管理，加强校内巡查及消毒防疫工作。

责任领导：周有波 马文才

责任部门：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疫情防控和业务发展两手抓

3.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尽快推动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责任领导：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责任部门：机关各处室、各学院、各研究所

4.加强与师生的沟通交流，杜绝学生提前返校、开展实习实训。

责任领导：周有波 曹茂永

牵头部门：学生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处、人事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相关研究所

5.积极开展网上教学，运用线上资源和现代化信息技术，做好学生在家的课程学习指导。

责任领导：曹茂永

责任部门：教务处、研究生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相关研究所

6.教育引导学生遵守法律法规，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责任领导：周有波

责任部门：学生工作部

参与单位：各学院、相关研究所

7.建立科研网上工作平台，及时做好各类项目申报工作，保障承担的国家和省重大任务正常进行。

责任领导：崔雷

责任部门：科研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三）做好开学后各项防控工作

8.按照上级统一安排，合理确定开学时间，制定返校工作

方案，把好师生返校入口关，坚决杜绝带病入校。

责任领导：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责任部门：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9.加强开学后师生健康状况检测，严格控制校内人员聚集活动，加强防控设施条件建设，提前储备防控必需物资，全面做好校园环境清洁卫生，切实加强饮食安全管理，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地见实效。

责任领导：周有波 马文才

责任部门：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全面落实一流党建思想政治工作行动计划，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着力打造“高校党建工作示范”（共17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10.抓好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定学习计划，开展专题研讨。

责任领导：刘永波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11.加强党员干部和广大学生的学习培训，组织开展学习宣讲、知识竞赛等活动，丰富学习形式，提高学习实效，推动学习往心里走、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责任领导：张洪英 周有波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学生工作部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二）突出抓好党的政治建设

12.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党委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和工作落实能力。

责任领导：党委班子成员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13.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导权，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加强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有效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建立健全舆情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强化舆论宣传引导，维护校（院）政治稳定。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

参与单位：学生工作部、团委、各级党组织

（三）强化党的思想建设

14.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进一步巩固扩大主题教育成果，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

责任领导：张洪英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 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15.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暨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年会，建

立完善“大思政”工作格局。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单位：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各级党组织

16.成立课程思政专家委员会，加强理论研究，进行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建设，不断完善课程思政工作体系。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教务处 党委宣传部

参与单位：教师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各级党组织

17.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践行“四有”好老师主题实践活动。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教师工作部

参与单位：工会、各级党组织

18.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健全完善“三全育人”体制机制，深入推进“德智双学分制”改革。

责任领导：周有波

牵头部门：学生工作部、团委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19.加强思政工作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专职辅导员和思政课专任教师。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人事处

参与单位：学生工作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20.深化文明校园、文明单位建设，大力实施校园文化建设提升工程，继续开展校园文化品牌建设活动。加强对内对外宣传，提高社会知名度和社会美誉度。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21.加强对统战工作的领导，强化思想引领，搭建党外知识分子成长锻炼和服务社会平台，加强港澳台工作和侨务工作，发挥好欧美同学会的积极作用。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党委统战部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四）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22.严格执行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树立实践实干实绩用人导向，近距离了解考察干部，不断提高选人用人质量。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分批选派干部赴教育行政学院开展学习培训。开设“干部大讲堂”，为干部学习交流搭建平台。加大年轻干部选任力度，积极选送优秀年轻干部参加挂职锻炼，增强干部队伍活力。加强对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在“严管”中彰显“厚爱”。健全完善干部考核体系，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考核靠前的干部进行宣传表扬，对靠后的严肃约谈，考出压力、考出动力、考出正气。将“敢不敢扛事、愿不愿做事、能不能干事”作为识别干部、评判干部的重要标准，积极选树先进典型，旗帜鲜明地为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的干部撑腰鼓劲，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责任领导：张洪英

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

（五）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

23.积极推进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着力打造“六个过硬”的校（院）党委领导班子，培育“五个到位”党建工作标杆单位，创建“七个有力”样板党支部。落实按季度定期调度基层党建工作机制，进一步夯实基层党组织书记的党建工作责任，抓好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持续推进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积极开展“党建+”特色品牌创建，力争形成“一院一品”“一所一品”的党建工作格局。鼓励院所之间党建工作共联共建，推动与地方政府、企业、社区等开展共联共建。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做好在青年学术骨干和优秀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充分发挥好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责任领导：张洪英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六）强化纪检监察工作

24.落实省属本科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纪检监察工作体系。

责任领导：房克乐

责任部门：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25.建立监督联动机制，强化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督，联合开展约谈、专项检查等工作，将监督关口前移，形成监督检查合力。

责任领导：房克乐

牵头部门：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参与单位：机关各处室

26.一体推进“三不”，严肃执纪问责，进一步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做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校（院）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体系，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创新教育方式，深入开展纪律教育，积极营造廉政文化氛围，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责任领导：房克乐

牵头部门：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级党组织

三、大力推进校（院）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争取成为“省重点建设大学”（共34项）

（一）聚力体制机制创新，推进校（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7.完善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修订完善大学章程，编制论证“十四五”发展规划。

责任领导：任民

牵头部门：发展规划处

参与单位：机关各处室

28.增加制度供给，推动流程再造，继续做好制度文件废改立工作。

责任领导：周有波

牵头部门：办公室

参与单位：机关各处室

29.规范机构编制管理，制定编制调整工作办法，提升编制资源使用效益。研究学院编制核定原则，明确编制与教学任务、科研任务等核算办法。

责任领导：张洪英

责任部门：组织部 人事处

30. 加快放权强院改革步伐，制定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方案，梳理各项办学权力，建立相关配套制度，健全完善二级学院治理体系。

责任领导：张洪英、任民、曹茂永

责任部门：组织部

参与部门：发展规划处、计划财务处、人事处

31.加快推进“四个示范”建设。按照《关于推进落实体制机制创新示范的意见》要求，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地实施。充分发挥工作专班的作用，加快研究制定科教融合示范、产学研结合示范、高校党建工作示范的落实意见，明确“时间表”，制定“路线图”。

责任领导：各工作专班责任领导

责任部门：各工作专班责任部门

32.积极探索院所一体化改革。开展院所业务副职双向交流挂职工作，建立院所工作人员双向流动机制，加快院所实质性融合进度。遴选学科相近的教学单位和科研单位，开展院所一体化改革试点，统筹做好学科规划、专业设置、岗位管理、资源分配等工作，逐步建立健全符合科教融合实际的管理运行体制、人才培养体制、科学研究体制和考核分配体制，打造教学、科研双轮驱动的科教融合发展新平台。

责任领导：张洪英、崔雷、曹茂永

责任部门：机关各处室、相关学院、相关研究所

33.加快推进菏泽校区、菏泽分院一体化运行发展。

责任领导：周有波

责任部门：菏泽校区管委会、菏泽分院、人事处、科研处

参与单位：相关学院、相关研究所

34.强力推动重点工作攻坚。贯彻落实省委确定的“重点工作攻坚年”的有关要求，制定校（院）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责任分工方案。党委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分析问题、提出对策，牵头攻坚1-2项重点工作。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部门单位确定年度重点攻坚工作，明确工作措施，抓好工作落实。

责任领导：党委班子成员

责任部门：机关各处室、各学院、各研究所

（二）聚力以本为本，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35.健全完善人才培养体系。紧紧围绕“德智体美劳”五大要素，优化人才培养顶层设计。按照“三位一体”标准，进一步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不断深化学分制改革，积极推进双专业和双学位教育，鼓励学生跨学科、跨专业学习，完善学业导师选聘、考核和奖励机制。制定全方位、立体化、覆盖本科教学主要环节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促进教学质量持续提高。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教务处、研究生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36.继续加强学科竞赛工作，制定校（院）学科竞赛管理办

法，争取承办 2-3 项省级竞赛，力争“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积分排名进入国内高校前 100 名或省内高校前 5 名。

责任领导：周有波、曹茂永

牵头部门：教务处、研究生处、学生工作处、团委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37. 积极发展成人教育，继续做好成人学历教育、自学考试、技能培训等工作。

责任领导：曹茂永

责任部门：继续教育学院

38. 切实抓好专业和课程建设。进一步优化调整专业结构，改造升级传统专业，积极申报新工科专业，停招社会需求低的专业。大力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扶持优势专业（群）建设。加强课程建设，着力打造思政、人文、美育、体育四大课程平台，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力争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6 个以上、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15 门左右，建成专业核心课程（群）50 门。积极推动教学研究与改革，开展校级教研立项工作，力争获批省级教学研究项目 11 项。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教务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

39. 持续加强研究生教育。积极争取增加研究生招生计划，不断扩大研究生招生规模。加大招生宣传力度，提升优秀生源奖励，提高第一志愿报考人数及上线率。修订研究生培养方案，优化课程体系建设，深化科教融合培养模式改革。修订《导师与研究生双向选择实施办法》，规范双选流程。加强导师培训力

度，提升导师指导水平。加强研究生学业管理，提高学位论文水平。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研究生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0.全面提高生源质量。积极推进“专业类+专业”招生模式改革，科学组合相关专业，逐步实施大类招生。科学调整各省份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新增 3-5 个省份进行一本招生，进一步提升外省生源质量。继续加大优秀生源基地平台建设，新建 80 个左右优秀生源基地，制定《优秀生源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设立优秀新生及生源基地奖学金。突出二级学院招生工作主体地位，逐步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点线面体协同发力的招生宣传格局。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招生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三）聚力博士单位申报和学科内涵建设，全面提升办学层次和学科实力

41.全力做好博士单位和博士点申报工作。成立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进各项筹备工作。围绕轻工技术与工程等 8 个学科，深入挖掘整合申报材料，遴选确定拟申报博士点学科。加强统筹协调，实行一点一策，组织专家论证研讨，高质量撰写申报材料，并广泛征求学科评议组专家的意见和建议。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学科建设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2.加速推进一流学科建设，全力做好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成立学科建设委员会，统一学科建设规划，形成学科建设合力。加强学科梯队建设，实施“学科筑峰计划”，遴选2-3个重点建设学科，打造筑峰学科，冲击国家一流学科或学科评估A档；遴选5-8个强化建设学科，打造高原学科，冲击博士授权一级学科和山东省一流学科或学科评估B档；遴选6个左右ESI培育学科，使学科潜力值稳步提升，力争尽早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学科建设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四）聚力我省发展战略，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43.主动对接我省重大需求。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支撑服务作用，努力在优势技术领域形成一批重大技术成果。继续参与推进山东省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在超级计算、光纤传感、智慧海洋、生物工程等优势技术领域承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建设任务。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科研处、社科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4.充分发挥高端智库作用，支撑全省科技决策与咨询，积极参与各级政府“十四五”规划制定。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社科处、战略所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5.本着“服务校友、服务学校、服务社会”的理念，推动校友工作与校（院）发展、社会服务的有机结合。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校友工作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6.加强《学报》《科学与管理》《山东科学》等期刊建设和支持力度，提升办刊水平，扩大学术知名度和影响力。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学报编辑部 发展战略研究所 情报研究所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7.健全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围绕创新链部署资源配置链，按照前沿先导-重大关键技术-成果转化不同阶段的创新，探索采取不同类型的支持方式，健全科技计划支持体系。全面落实《一流科学研究水平行动计划》，实施基础研究专项、团队建设计划、重大成果培育计划、青年博士培育计划等具体措施，加快提升科研实力和水平。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科研处、知识产权运营管理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48.着力抓好科研平台建设。按照国家三类科技创新基地布局，梳理校（院）各级研发平台，结合学科领域特点，整合优势资源，凝练方向，理顺机制，科学布局创新平台建设。积极争取建设大科学装置和大科学工程，支持省级平台向国家级平台跃升。力争获批“济南智能信息技术山东省实验室”“山东省

智慧海洋传感与信息技术创新中心”“山东省超级计算与人工智能创新创业共同体”等科研创新平台，完成超算通用平台建设。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科研处

参与单位：相关学院、相关研究所

49.积极争取创新资源、培育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力争科研总经费超过9亿元；获批国家级项目120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项；获批国家级科技奖励1项，省部级科技奖励12项；发表高质量论文1100篇；授权发明专利400项，申请国际专利50项，切实提高科研成果转化率。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科研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50.加快推进人文社科发展。全面落实《关于促进人文社科发展的实施意见》，启动人文社科平台建设计划、人才团队支持计划，办好社科讲坛，夯实发展基础。加强重点项目、省级奖励申报组织，做好“十四五”省级人文社科创新平台申报工作。争取国家级项目4项、省部级项目50项；获省级奖励3项；发表高质量社科论文65篇；科研经费2000万元；获省级科研创新平台2个。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社科处

参与单位：相关学院、相关研究所

（五）聚力人才引进和培育，全面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51.持续推进“3151”人才引进计划。积极参加“山东一名

校人才直通车”等校园招聘活动，举办“贤聚齐鲁”等各类引才活动，计划全年引进各类人才 200 人。坚持“学科+团队+人才”配置模式，按需设置，提高质量。加大高层次人才和优秀博士引进力度，提高海外人才比例。制定《柔性人才引进和支持办法》，建立健全柔性引才机制。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高层次人才工作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52.加大人才培育力度。进一步优化人才成长环境，为各类人才构建清晰的成长路径。制定《青年创新团队管理办法》，加大对青年创新团队的培养支持力度。准确把握各类人才政策，积极做好各类人才工程申报工作。完善人才考核评价体系，制定《高层次人才管理考核办法》，修订《博士后管理办法》，激励人才多出成果，出好成果。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高层次人才工作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53.加强师资队伍管理。进一步完善岗位分类管理，建立重师德、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的分类体系，进一步完善单位业绩考核和个人考核办法，形成聘用、考核、分配的闭环管理体系。落实《绩效工资分配办法》，以考核结果为依据，奖优罚劣，充分发挥好绩效工资的导向作用。加强人事人才信息化建设，建设“教师参与、用人单位审核、学校使用”的信息使用和共享平台。

责任领导：曹茂永

牵头部门：人事处、高层次人才工作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六）聚力科技成果转化，全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54.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加强顶层设计，成立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校（院）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建立数据共享和重大事项会商制度，整合创业学院、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中试基地、山科控股融入“苗圃-孵化-加速-产业化”全链条服务体系。进一步扩大校（院）地产学研协同创新基金实施规模，构建概念验证种子基金、中试定型专项基金、成果转化基金等科技金融全链资本体系。积极探索科技成果所有权混合所有制改革和科技成果处置全面放权改革。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知识产权运营管理处、服务地方经济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55.提升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水平。整合校（院）内外资源设立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制定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培养知识产权运营人才，提供知识产权全链条、一站式服务，实现科技成果价值最大化。充分发挥山东高校科研院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作用，拓展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范围，打造品牌优势。多措并举推动教学单位科技成果转化，力争专利转化收益增长100%，设立学科性科技成果转化企业5家以上。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知识产权运营管理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56.加强山科控股监管考核。坚持“放管服”原则，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释放企业活力，引导山科控股快速高质量发展。制定山科控股三年发展战略和绩效考核目标，开展年度绩效考核。力争实现权属企业整体规模增长30%，2家企业启动上市流程，制定上市方案，完成拟上市企业整合。科技成果作价入股企业10家，合作共建科技合作平台2个。完成山科院众创空间建设和山科设计院集团设立。

责任领导：崔雷

责任部门：知识产权运营管理处、山科控股

57.推动新型研发机构等平台载体建设。按照山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布局，积极与地方政府、大学、大院、大企业联合共建创新创业共同体、产业研究院、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等，探索实体化运作模式。整合相关资源，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大学科技园区。

责任领导：崔雷

牵头部门：知识产权运营管理处、服务地方经济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七）聚力开放办学，全面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

58.提升中外合作办学质量。加快国际研究生学院建设，力争国际研究生院博士生达到40人。扩大留学生招生规模，力争留学生人数突破100人。加大外籍专家及教师聘请力度，力争年度引进人数超过300人次。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国际合作处、国际研究生学院

参与单位：各学院、各研究所

59.扎实做好中德、中西合作办学项目，加大对基辅学院和光电工程国际化学院的支持力度，提高规范化办学实力和水平。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国际合作处

参与单位：相关学院

60.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召开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会议，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发展规划。积极构建国际交流合作网络，每个院所建立3-5个长期稳定的合作单位。积极推进一流国际化办学水平行动计划，支持一批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加快国际联合实验室建设步伐，制定《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办法》。积极推进欧洲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做好中乌创新技术研究院建设规划，加快推进法人单位注册、章程签署等前期工作，加快启动研究院业务工作。

责任领导：刘永波

牵头部门：国际合作处

参与单位：科研处、各学院、各研究所

四、加强运行保障建设，不断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共15项）

（一）加快推进重点基建项目

61.力争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5月底竣工，电气学院项目8月底竣工，彩石校区改造项目秋季开学前完成。完成彩石校区2万平米建设规划和长清校区23万平米功能性提升规划编制。

责任领导：周有波

责任部门：基建处

62.全力推进青岛海洋产学研示范基地建设，制定规划需求、办学和科研建设需求，确定选址的四至边界，签订建设期协议，力争上半年完成园区规划编制，下半年正式开工建设。

责任领导：周有波

责任部门：基建处、办公室、发展规划处

（二）提高网络信息化建设水平

63.持续升级信息化基础环境，加强智慧教室建设，推进实施多媒体教室改造一期工程。统一原工大、原科学院网络服务，推进校（院）各类数据资源有机整合与交换共享。加强一网通建设，全面实现“六个一”，即数据一个库、上网一个号、消息一通道、校园一张卡、信息一张表，服务一网通，提升信息化服务能力。

责任领导：周有波

责任部门：网络信息中心、教务处

（三）加强资金资产资源管理

64.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财源保障能力。加强经费管理及绩效评价，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建立校（院）一体核算服务体系。

责任领导：任民

责任部门：计划财务处

65.以制定并实施《节约型校（院）建设方案》为抓手，强化各类投入的绩效考核，提高投入产出效益。

责任领导：任民

责任部门：计划财务处 发展规划处

参与单位：人事处 资产管理处 发展战略研究所

66.做好基建修缮工程管理审计和专项审计工作，加强内部控制，落实跟踪审计工作。

责任领导：王英龙

责任部门：审计处 基建处

67.推进资产绩效评价与全周期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全周期闭环体系。

责任领导：任民

责任部门：资产处

68.继续加大图书资源建设力度，进一步完善机构知识库，实现信息资源校院共享。贯彻落实全民阅读行动计划,继续推进“书香校园”建设。

责任领导：曹茂永

责任部门：图书馆

69.进一步规范档案收集整理，推进档案管理现代化建设。

责任领导：任民

责任部门：档案馆

（四）做好后勤服务和安全保障工作

70.积极推进后勤社会化改革，实现后勤保障一体化。完善校园环境整体规划，全面提升长清、彩石、历城、千佛山校区整体环境。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做好传染病防控，为师生提供基础医疗保障。

责任领导：马文才

责任部门：后勤处

71.整合升级现有安防系统，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体系，实现安全管理全覆盖。做好各类重大活动和重要时间节点的安

全保卫工作，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责任领导：马文才

责任部门：安全管理处

72.发挥校区管委会综合管理和协调服务等职能，切实做好彩石、历城、千佛山校区各项工作，全面提升校区管理服务水平。

责任领导：马文才

责任部门：各校区管委会

（五）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

73.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思想，进一步完善教代会、信访等制度，畅通师生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反映问题建议的沟通渠道，真心实意为师生解难事办实事做好事。

责任领导：刘永波、周有波

牵头部门：工会、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74.加强离退休工作，落实“两项待遇”，发挥“三个优势”，拓宽“文化养老”平台。

责任领导：张洪英

责任部门：离退休工作处

75.加强工会、妇委会建设，落实好职工福利待遇，做好困难职工走访和帮扶工作，创造文明和谐健康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积极落实上级有关政策，稳步提高教职工福利待遇，不断增强广大教职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责任领导：刘永波

责任部门：工会、妇委会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27 日印发